

北江干流清远河段 2026 年度可采区和禁采区 论证报告和采砂计划编制项目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清远市水利局

地址：清远市新市区鹿鸣路八号之 9

联系电话：0763-3362606

二、中介服务名称

北江干流清远河段 2026 年度可采区和禁采区论证报告和采砂计划编制项目

三、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服务机构须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水利工程设计乙级以上资质。

四、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服务内容和要求：现需第三方服务机构编制北江干流清远河段 2026 年度可采区和禁采区论证报告、北江干流清远河段 2026 年度采砂计划、河道地形测量成果报告、河砂可采区地质勘探报告。

北江干流清远河段 2026 年度规划可采区有两个，分别是冬瓜铺及河角 I 可采区，可采区长度 2950 米，平均宽度 259 米，面积 76.4 万平方米，控制开采量 60 万立方米。连江口至黎溪 II

可采区，可采区长度 1200 米，平均宽度 299 米，面积 35.9 万平方米，控制开采量 47.5 万立方米。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开展基础资料收集、河道地形测量（范围包括年度可采区河段及上下游 500 米河段、12 个 E 级 GPS 控制点、1:1000 地形图、出具测量报告等）、河砂可采区地质勘探（范围包括年度可采区河段及上下游 500 河段，采用浅层法，出具勘探报告等）、北江干流清远河段 2026 年度可采区和禁采区论证、北江干流清远河段 2026 年度采砂计划编制等相关工作。

五、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合同履行地点：清远市水利局。

合同履行方式：中选单位提供相关服务。

六、选取方式和报名材料

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报名材料：

（一）资格证明材料

1、提供有效期内的工商营业执照（须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水利工程设计乙级以上资质证明文件。

2、提供近三年内未被列入严重失信行为市场主体证明。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广东省水

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http://210.76.74.108/>) 等渠道查询。

3、提供无犯罪记录证明。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的法定代表人在政府采购供应商遴选公告发布日前三年内无犯罪记录网页截图打印件加盖响应人公章。（注：1、由供应商按要求提供。2、查询要求：① “裁判日期”选项统一以政府采购供应商公告发布日前三年的同 1 日为开始日、以政府采购供应商公告发布日的前 1 日为终止日进行查询；②以“当事人”为选项对响应人、法定代表人进行查询；③ “案由”选项中响应人查询“单位行贿罪”1 项罪名，法定代表人查询“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3 项罪名。3、如检索出现姓名相同但非本人的结果，需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二）选取证明材料

1、信用

提供企业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信用分值证明。

2、业绩能力

提供企业近五年承担同类型（可采区和禁采区论证、采砂计划之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为有关项目服务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采砂计划类业绩需提供采砂计划的批复及对应砂量）。



3、专业服务能力

提供企业水利专业技术人员和承诺投入人员资料（包括企业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及相关证书、承诺投入人员名单、承诺投入人员的水利职称资料），以上所有相关人员均须提供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

4、对项目的编制方案

提供企业实施该项目的工作方案（包含如何开展禁采区和可采区论证、以及如何编制采砂计划等内容）。

5、收费报价

本项目服务费报价不得超过 66 万元。

（三）其他要求

报名单位响应方案须包含以上资格证明材料和选取证明材料，提供的所有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加盖单位公章，逾期未上传响应方案视为报名无效。

七、服务时间

按双方合同约定。

八、验收

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完工验收后并移交相关报告档案。

九、结算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条款结算。

十、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